

从今年起分四年分步实施,发展家庭家场近 500 户

# 浦东新区出台大力发展家庭农场新举措

浦东新区深化综合农村改革工作推进会议日前召开。会议要求积极推进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有序规范做好农村承包土地流转，并出台了在全区有序推进农村土地流转大力发展家庭农场新举措。

□记者 康晓芳

据浦东新区农委有关负责人介绍,目前,浦东推进家庭农场发展工作主要有七方面内容。

### 明确目标 分步实施

据浦东新区农委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 5 月 14 日,市政府召开本市发展家庭农场现场推进会议,要求至 2017 年本市家庭农场水稻种植面积要占全市水稻种植面积 50% 以上。7 月 14 日,经市政府领导同意,市农委下发了《关于推进本市粮食生产家庭农场发展的通知》。根据上级要求,新区农委已将发展粮食生产家庭农场的具体任务,按年度分解到了有水稻最低保有量指标任务的 17 个镇。从今年起分四年分步实施,最终实现到 2017 年全区水稻最低保有量面积的 50% 以上由家庭农场经营,发展家庭农场近 500 家。请各镇细化年度发展目标、制定扶持政策、健全考核制度、落实责任制,加强配套服务,切实推进粮食生产家庭农场健康发展。粮食生产及粮经型家庭农场是市、区主推和列入考核内容的家庭农场重点发展类型。各镇在确保发展粮食及粮经型生产家庭农场的前提下,也可以根

据本地实际,发展经济作物种植型、产销结合型、综合型等其他类型的家庭农场,积极探索适合浦东农业生产特点的家庭农场发展模式。

### 政策配套 多管齐下

为确保完成市政府重点强调是粮食生产及粮经型家庭农场发展任务,浦东新区区级层面加强了对家庭农场的政策资金扶持,制定了《关于粮食及粮经型家庭农场考核办法》,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对粮食生产及粮经型家庭农场明年予以最高每亩 270 元奖励补贴;将扶持家庭农场发展纳入到在支农整合资金盘子中。在农地农用和符合规划的前提下,同等条件下优先设施农用地审批,通过加大农田水利、土地整理、装备设施、田间道路等农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扶持力度,为家庭农场发展创造良好的农业生产条件。

新区农委要求各镇在区级层面对家庭农场政策扶持基础上,结合本镇实际,制定配套性政策措施,加大对家庭农场的扶持力度,形成区镇合力,促进家庭农场更好发展。

### 搭建班子 责任到人

新区农委要求,发展家庭农场

的工作职能设在新区农委综合发展处,具体工作推进在区农业服务中心。在镇级层面,各相关镇也建立了发展家庭农场工作机构。9 月 4 日新区农委对各镇发展家庭农场工作机构负责人和联络员进行了专题培训。在村级层面,家庭农场工作已列入到“以奖代补”村级组织运行经费补贴考核内容,村委会将家庭农场推进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区、镇、村三级要把发展家庭农场工作责任落实到人,计划任务落实到村。

### 加强宣传 家喻户晓

为做好宣传动员,新区农委从 9 月 3 日起,举办三期村主任培训班,对全区 371 个行政村村主任进行包括培育发展家庭农场在内的“三农”政策系统培训和解读,对各镇家庭农场工作联络员也进行了实务性操作培训。请各镇在此基础上,继续加大宣传力度,特别是深入开展对农户的宣传,使农民对发展家庭农场的有关政策和家庭农场的准入标准、经营者资格、申办家庭农场的具体要求等有详细了解,动员懂技术、会经营的种田能手积极申办家庭农场,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 分类指导 服务到家

目前,浦东新区各镇在发展家

庭农场中全力推进“三个一批”:一是引导发展一批,对经营水平较好、达到家庭农场基本条件的种养专业大户,鼓励其创办家庭农场。对规模较大、规范运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内具有家庭农场雏形和特质的农户,鼓励其单独设立家庭农场;二是规范提升一批,对一些松散型农民专业合作社,积极帮助符合家庭农场条件的领办人、社员规范转型成家庭农场;三是示范带动一批,选择一批基础较好、发展潜力较大的家庭农场,给予重点倾斜支持,促进其发展壮大,示范带动一批家庭农场。要探索和创新家庭农场和各类农业经营主体联合发展模式,建立联结紧密、多元互动、多元互补、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共同体,促进家庭农场发展和壮大。要分类探索三种家庭农场经营方式:一是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二是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三是家庭农场独立经营。着重前两种即“两头统,中间分”的联合发展方式,由农业企业、合作社负责管理和营销体系建设,家庭农场负责田间作业环节。

据了解,新区农委将强化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对家庭农场支持力度,实现农业信息、科技、农产品检

测、植保、农机、农资农药、农产品营销会展、农业保险、农业气象预警、农业金融等 10 大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对家庭农场服务的全覆盖,重点推进农机和谷物烘干服务网点建设,切实解除家庭农场在产前、产中、产后的后顾之忧,服务到家。

### 通力合作 加强协调

按照发展家庭农场有关文件,区、镇、村各司其职,其中镇、村是发展家庭农场工作的责任主体。其中,村级组织承担对本村区域家庭农场经营者的选择和对家庭农场日常监管及提出年度考核初步建议等职责。镇农业部门负有家庭农场经营申请者进行初核和对家庭农场年度考核初审等职责。区农委负责家庭农场经营认定证的发放和家庭农场年度考核抽查等职责。区农委将建立健全工作例会制度和信息报送、工作督查制度,加强与镇、村特别是与各镇的工作联系和协调,努力把发展家庭农场工作做深做好。

### 加强考核 奖惩分明

据了解,发展家庭农场已列入到浦东新区各镇、村的年度考核范围,新区农委将采取每月一报的方式及时汇总各镇发展家庭农场工作推进情况,报送区领导和抄送各镇有关领导。加强督促检查力度,对完成和超额完成年度发展家庭农场任务的镇,新区农委将报请区委、区政府批准给予一定的工作奖励。

## 短讯

### 唐镇依法整治 别墅区多处违法建筑

近日,城管唐镇中队依据新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违法建筑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拆除了别墅区的 7 处违法建筑。不但有效遏制了区域内的违建行为,也为全面控制唐镇范围内别墅区新建违法建筑起到了积极作用。

这次拆除的 7 处违法建筑均为保利御樾苑别墅区中的违建面积,面积分别从 19.75 平方米至 88.2 平方米不等,多数违建是在平台上加层,搭建阳光房,还有几处存在侵占公共绿地、搭建围墙等现象。由于开发商前期售房时的误导以及物业知情瞒报,违建发现时已成一定规模,为查处带来相当的难度。唐镇三违办以城管中队为主体,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违法建筑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在限期拆除无效的情况下,对 7 处在建违法建筑进行了强制拆除。接下来,城管中队将会同房办对小区内另外 6 处已建成违法建筑的别墅和开发商的样板房采取冻结交易,立案查处的方式,迫使业主和开发商自行整改,力争将小区的违法建设全部清除。

李黎

### 高桥镇举办 廉政文化书画展

日前,滨江森林公园党支部结合单位廉政文化教育活动,联合高桥镇纪检委和镇文广中心等单位,在公园文化展示馆共同举办以“挥毫泼墨,舞动丹青”为主题的廉政书画展。

本次展出作品 40 余幅,全部来自高桥镇地区的 10 多位书画爱好者亲笔之作,展出时间为 9 月 5 日-10 月 7 日,在游园的同时向市民游客开放。

高宣



整治在已被征用土地上私建屋棚出租行为

## 曹路镇拆除占地 3996 平方米违法建筑

□记者 康晓芳

本周二,浦东新区曹路镇拆违办在有关部门配合下,对光明村东靖路违法建筑进行拆除。该违法建筑占地 3996 平方米。

据了解,这块地段是已规划动迁地块。在这块原已动迁补偿过的地块上,竟有人偷偷私建简易棚屋,做起“包租公”。如今,该地块涉及东靖路建设这一重大工程,工程施工已近在眼前。9 月 16 日清晨,曹路镇“三违”整治办公室、综治办、顾路派出所、城管中队等联合执法队伍百余人来到光明村,对占地面积 3996 平方米的违法建筑进行拆除。

上午 9 点 30 分,人口附近的屋棚已经拆除,一块空地上堆放着刚拆下的“建筑材料”,翘起的板材下面是白花花、轻飘飘的泡沫。继续向里走,是连排“U”型简易棚屋,房里的用品已几乎收拾干净。中间空地上还堆放着一些租户制造的“产品”,等候卡车搬运。

据悉,地处曹路镇光明村宝井公司后面的这处违法建筑,占地面积 3996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98.5 平方米,共搭建简易棚屋 65 间,涉及 20 户人家,118 名来沪人员。2011 年年底,此地块被列为宝井公司动迁项目,已进行了动迁补偿。之后,潘某看中了这块地,将其强占,私自搭建了简易屋棚分租给 4 人。其中,一人经营旧木材,还做起二房东,把自己租来的 29 间房转租给 17 户人家,入住 50 人。其余三人从事废品收购工作,分别借用了 13 间、16 间、7 间房屋,各自入住 30 人、26 人、12 人。



■图为曹路镇正在拆除光明村东靖路违法建筑。

据了解,自浦东新区“三违”整治工作动员大会召开以来,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严格落实新区“三违”整治工作会议精神和实施方案,整治工作迅速升温,在短时间内形成强有力的工作高压态势,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截至 8 月共拆除新增

违法建筑 97 起 25980 平方米,制止违法行为 38 起,21792 平方米;拆除存量违法建筑 137747 平方米,其中影响重大工程建设 128685 平方米,违法用地 44.2 亩,指标完成率 86%,其中清退来沪人员 800 余人。

## 绿叶不忘根的情 ——合庆镇营房村耄耋老党员的赤子之心

□通讯员 王秀娟

蔡炳根是营房村党总支一名普通老党员,普通平凡中又闪耀着一个共产党人的光辉。1970 年入党的他,跟着党走过了四十多个年头,用老人的话说:“岁月不留情,年龄不饶人,现在老了,离开工作岗位已经很久了,但千变万变,对党赤胆忠心永不变,没有党就没有我的一切”。

如今 81 岁的他,在退休后二十余年时间里,怀着一颗感恩的心,不忘党的教诲,关心帮助周边邻里,热心公益捐款捐物,从生活中小事琐事展现了一名退休老党员最朴实的一面,时时处处发挥着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群众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

2014 年春节后,老蔡就深居简出,很少露面。原来前段时间身体抱

恙,卧病在床。近期,基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开展得风风火火,以往老蔡是党课学习的积极分子,如今也是连续几次请假。村党总支得知老蔡病重的消息,在七一前夕两委班子人员特来探望。见到党组织的同志来了,老蔡振奋不已,他深陷的眼睑眨了一下,苍白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笑意,瘦骨嶙峋的手将身子强撑起来,颤颤巍巍地从枕头下面

摸出一个信封,并动情地说:“我这身体一天不如一天,瞅着今年的党费还没交,今天交上了我这心也踏实了。”

言语中透露着对党的感恩之情,他 17 岁参加工作,经历了旧社会的艰难困苦,1994 年他从外地退休后回到上海养老,对现在不算富裕的家境他表现得很满足。一位耄耋老党员,在病重时心里还挂念着上交党费,他用自己的行动,让我们感受到了他对党的一片深情,真不愧是党的好儿子,他的这种党性意识如同一颗红心,映照进在场的所有人员的内心。